

证券代码：300309

证券简称：*ST 吉艾

公告编号：2022-066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获得全体董事的同意和认可。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公司非独立董事郭明杰先生及独立董事彭学军先生、段毓女士通过通讯表决方式与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鹏辉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公司下属海外全资子公司资产的议案》

本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塔石油丹加拉炼化厂”有限责任公司与“SITORA”科技综合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SITORA”）签署资产买卖合同，将其拥有的位于塔吉克斯坦丹加拉开发区内的所有厂房、设备、机械及厂内低值易耗品以及其名下位于杜尚别的两栋别墅以在资产评估总价 26,585.29 万元人民币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的转让对价 4100 万美元出售给 SITORA。针对本次交易，公司董事会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和塔吉克斯坦炼油厂负责人负责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所有后续事项，并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所有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资产出售事项在董

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